

马骏 黄美华 著

汉文佛经 文体影响下的 日本上古文学

(研究·资料)

(资料卷·下)

The Ancient Japanese Literature under
the Stylistic Influence of
the Chinese Buddhist Scriptures



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
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(CHINA)



马 骏 黄美华 —— 著

The Ancient Japanese Literature under
the Stylistic Influence of
the Chinese Buddhist Scriptures

(研究·资料)

汉文佛经 文体影响下的 日本上古文学

(资料卷·下)



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
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(CHINA)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汉文佛经文体影响下的日本上古文学：研究·资料：
全三卷 / 马骏，黄美华著. -- 北京：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，2019.5

ISBN 978-7-5201-2876-6

I. ①汉… II. ①马… ②黄… III. ①日本文学-文学研究②中文-佛经-研究 IV. ①I313.06②B9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8)第 118977 号

汉文佛经文体影响下的日本上古文学（研究·资料）（全三卷）

著 者 / 马 骏 黄美华

出 版 人 / 谢寿光

责任编辑 / 胡 亮

出 版 /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·群学出版分社 (010) 59366453

地址：北京市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华龙大厦 邮编：100029

网址：www.ssap.com.cn

发 行 / 市场营销中心 (010) 59367081 59367083

印 装 / 三河市东方印刷有限公司

规 格 / 开 本：787mm × 1092mm 1/16

印 张：149 字 数：3148 千字

版 次 / 2019 年 5 月第 1 版 2019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/ ISBN 978-7-5201-2876-6

定 价 / 998.00 元（全三卷）

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，请与读者服务中心（010-59367028）联系

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本书得到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人才引进项目资助，是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一般项目
“日本上代文学文体与汉文佛经的比较研究”（批准号：12BWW015）的结项成果。

目 录

contents

A	1
B	19
C	108
D	193
E	293
F	305
G	408
H	474
J	546
K	668
L	685
M	732
N	769
O	788
P	791
Q	812
R	878
S	922

T 1115

W 1155

X 1219

Y 1299

Z 1421

索 引 1549

P

【拍於 ~ / ~ をうつ】于字 拍打，击打。《日本灵异记》下卷《拍于忆持千手咒者以现得恶死报缘第14》(p. 296) 唐法琳撰《一切经音义》卷31：“拍长者……《博雅》云：拍，击也。《说文》云：拍，拊也。从手，白声。”又卷42：“拍：烹百反。《古今正字》云：拍，拊也。从手，白声。”又卷57：“拍杀：普格反。《广雅》：拍，击也。《释名》：拍，搏也。以手搏其上也。今谓拍其上而死也。经文作漂，非也。”隋阇那崛多译《佛本行集经》卷27《魔怖菩萨品》：“或复以手，拍于脐上。或复数数，解脱衣裳。或复数数，还系衣服。或复数数，褰拔内衣，露现尻髀。”按：《日本灵异记》中的“拍于~”，后续的是宾语；《佛本行集经》中的“拍于~”，后续的是处所。

【排開/おしひらく】后补 拨开（草丛）；推开（门户）。《日本灵异记》下卷《忆持〈法华经〉者舌著曝髑髅中不朽缘第1》：“闻之留立，排开草中而见之者，有一髑髅。历久日曝，其舌不烂而生者著有。”(p. 263) 后汉安世高译《大比丘三千威仪》卷2：“复有五事：一者比丘僧会，不得但著结袈裟入行众中；二者不得当讲堂户中观僧；三者不得踞户外听僧语；四者不得住户中大呼留上人；五者设讲堂户已闭，不得排开，急欲入当三弹指。”按：《汉语大词典》失收。

【徘徊顧恋/はいかいこれん】四字 彷徨眷顾。《日本书纪》卷15《仁贤纪》六年九月条：“于是粗寸从日鹰吉士发向高丽。由是其妻饱田女徘徊顧恋，失绪伤心。”(第二册，p. 262) 唐慧琳撰《一切经音义》卷14：“踟躕：郑剧反，下重局反。踟躕，犹徘徊也，不进也，跳跃也。”新罗璟兴撰《无量寿经连义述文赞》卷3：“徙倚者，犹徘徊也。又失所之状，宜从初也。”又卷16：“屏营：上并冥反，下唯莢反。案屏营，犹徘徊也。”又卷52：“彷徨：房羊二音。《广雅》：‘彷徨，从倚也，亦徘徊也。’”又卷72：“踌躇：上宙留反，下紓庐反。《考声》云：‘踌躇，不行也。又云徘徊也。’”又卷33：“顾恋：古布反。《郑笺毛诗》云：‘回首曰顾，顾，犹视也。又云顾，念也。’《广雅》云：‘眷，顾也。’”齐昙景译《摩诃摩耶经》卷1：“上至诸天，五欲自在。福尽临终，五相现时，徘徊顧恋，心怀愁苦。”按：汉文佛经中还有以下类似的四字格语句。东晋法显译《大般涅槃经》卷2：“弗波育帝等五百人，悲号啼泣，奉送如

来，徘徊顾慕，绝望乃返。”唐道宣撰《集神州三宝感通录》卷3：“其人徘徊顾眄记志处所，以赍瓠卢挂于室树下山，召村人往寻其谷内，树上往往，悉是瓠卢，莫知纵迹。”

【徘徊四望/たちもとほり、よもをのぞむ】四字 流连忘返，四顾而望。《肥前国风土记·养父郡》条：“同天皇行幸之时，在此山行宫，徘徊四望，四方分明。因曰分明村，今讹谓狭山乡。”（p. 318）（1）唐慧祥撰《古清凉传》卷2：“未行数步，恍若有忘。徘徊四望，都无所见，唯高山巨谷，蟠木秀林而已。”（2）唐义净译《根本说一切有部毘奈耶》卷26：“后于异时，师子出窟，奋迅身体，三声哮吼，四顾而望，来向彪前。彪亦出窟，摇鼓身体，吼叫三声，周回四望，向师子前。”又《根本说一切有部毘奈耶杂事》卷16：“时阿难陀，四望顾视，婆罗门更加瞋恼。”

【攀持/よぢかかる】并列 牵挽，抓住。《日本书纪》卷2《神代纪下》：“时此神形貌自与天稚彦恰然相似。故天稚彦妻子等见而喜之曰：‘吾君犹在。’则攀持衣带，不可排离。”（第一册，p. 124）（1）后汉昙果、康孟详合译《中本起经》卷1《化迦叶品》：“佛后入指地池澡浴毕，当出无所攀持，池上有树，名曰迦和，绝大修好。其树曲下就佛，佛牵出池。”刘宋求那跋陀罗译《过去现在因果经》卷4：“尔时世尊，又于他日，入指地池，而自洗浴。洗浴訖已，心念欲出，无所攀持。池上有树，名迦罗迦，枝叶蔚映，临于池上。”梁僧佑撰《释迦谱》卷有转录。（2）《吴志》卷7《张昭传》：“权每田猎，常乘马射虎，虎常突前攀持马鞍。昭变色而前曰：‘将军何有当尔？夫为人君者，谓能驾御英雄，驱使群贤，岂谓驰逐于原野，校勇于猛兽者乎？如有一旦之患，奈天下笑何？’权谢昭曰：‘年少虑事不远，以此惭君。’然犹不能已，乃作射虎车，为方目，间不置盖，一人为御，自于中射之。”按：《汉语大词典》失收。

【攀引/よぢひく】并列 攀缘，抓住。《出云国风土记·出云郡》条：“即北海滨有矶，名脑矶，高一丈许。上生松，芜至矶。邑人之朝夕如往来，又木枝人之如攀引。”（p. 212）唐慧琳撰《一切经音义》卷69：“攀揽：上盼蛮反。王逸注《楚辞》云：攀，引也。《广雅》：恋也。《说文》作𢦏，云：引也，从反，𢦏今作攀，从手，樊声。”西晋竺法护译《宝女所问经》卷1《问慧品》：“无有根本，亦无所住，犹如心者，不可攀引。”隋阇那崛多译《佛本行集经》卷2《发心供养品》：“时菩萨母，仰观虚空，安庠右手，攀引树枝，枝即垂下。”唐道宣撰《集神州三宝感通录》卷1：“昔与育王共游鄒县下真舍利起塔镇之，育王与诸真人捧塔飞行虚空入海，诸弟子攀引，一时俱堕，化为乌石，石犹人形，其塔在铁围山也。”按：《汉语大词典》例举唐张鷟《朝野僉载》卷6：“尝著吉莫靴走上砖城，直至女墙，手无攀引。”略晚。

【攀縁/えんをよづ】述宾 攀取缘虑之意。凡夫由于以妄想缘取三界诸法，故产生种种烦恼。《日本灵异记》中卷《序》：“恶因连譬趣苦处，善业攀縁引安堺。”（p. 141）姚秦鸠摩罗什译《维摩诘所说经》卷2《文殊师利问疾品》：“何所攀縁？谓之三界。云何断攀縁？以无所得，若无所得，则无攀縁。”后秦僧肇撰《注维摩诘经》

卷5《文殊师利问疾品》：“心有所属，名为攀缘，攀缘取相，是妄动之始，病之根也。”

【抛入/なげいる】后补 扔进，掷入。《续日本纪》卷1《文武纪》四年三月条：“卜人曰：‘龙王欲得铛子。’和尚闻之曰：‘铛子此是三藏之所施者也。龙王何敢索之？’诸人皆曰：‘今惜铛子不与，恐合船为鱼食。’因取铛子，抛入海中。”（第一册，p. 24）唐慧琳撰《一切经音义》卷33：“抛钵：普交反。抛，掷也。《埤苍》云：抛，击也。”唐阙名《持诵金刚经灵验功德记》卷1：“昔有朱士衡，为性粗恶，不敬三宝。为梁国左仆射。其妻常乐善，专持《金刚经》，其夫不在正持《金刚经》。次其夫从外而归，见妻乃于手中夺得经卷，抛入火中。及至火灭，经亦不损。遂夫妻二人，却收经卷，于佛前忏悔。”唐于頔編集《庞居士语录》卷3：“觉熟捻铛下，将身近畔边。时时抛入口，腹饱肚无言。”《敦煌变文·维摩诘经讲经文（一）》：“忽被个泥鳅之鱼，抛入水池之内，浑身不净，遍体腥臊，满池之清水浑浊，彻底之澄泉臭秽。”按：《汉语大词典》失收。

【泡沫之命/ほうまつのいのち】自创 “泡沫”，指聚集在液体中的气泡，亦用来比喻人的肉体的脆弱。《万叶集》卷5《敬和为熊凝述其志歌序》：“传闻假合之身易灭，泡沫之命难驻。”（第二册，p. 66）唐慧琳撰《一切经音义》卷28：“泡沫：上魄茅反。《考声云》：水上浮沤也。《说文》：从水，包声。下忙钵反。顾野王云：沫，水上浮沫，重重水上浮沫也。”后秦佛陀耶舍、竺佛念合译《长阿含经》卷4：“是身如泡沫，危脆谁当乐？佛得金刚身，犹为无常坏。”姚秦鸠摩罗什译《大庄严论经》卷3：“泡沫及沙聚，芭蕉无坚实。如此危脆身，修善百劫住。”隋达摩笈多译《起世因本经》卷4《地狱品》：“彼颯浮陀，地狱之中，诸众生辈，有得如是，色身形体，譬如泡沫，是故名为，颯浮陀也。”按：如例句所示，与“泡沫”一词搭配使用的通常是“身”，而不是“命”。歌序中的“泡沫之命”可以说是一种创新的搭配形式。

【配住/はいじゅう】述宾 被安排住在某处。《唐大和上东征传》：“是时，大周则天长安元年有诏于天下诸州度僧，便（就）智满禅师出家为沙弥，配住大云寺。”（p. 34）唐道宣撰《集古今佛道论衡》卷3：“及武德四年荡定东夏，入伪诸州例留一寺洛阳旧都僧徒极盛，简取名胜配住同华。”唐道世撰《法苑珠林》卷38：“时有道宣律师门徒十人，配住西市南长寿坊崇义寺。”日本空海撰《御请来目录》卷1：“入唐学法沙门空海言：空海以去延历二十三年，衔命留学之末，问津万里之外。其年腊月，得到长安。二十四年二月十日，准敕配住西明寺。”按：《汉语大词典》失收。

【捧钵受饭/はちをささげて、いひをうく】自创 捧着饭钵盛饭。《日本灵异记》中卷《恃己高德刑贱形沙弥以现得恶死缘第1》：“时有一沙弥，滥就餐供养之处，捧钵受饭。亲王见之，以牙册以罚沙弥之头。头破流血，沙弥摩头扞血，恸哭而忽不覩。所去不知。”（p. 146）宋智觉注《心性罪福因缘集》卷2：“应时天童，光明照耀，忽然现前，礼弥留越匝七匝，恭敬合掌，捧钵受食。僧俗贵贱，极大惊恠，悔过自责，顶礼

愚僧，请于忏悔。从是以后，尊重赞叹，弥留越以为上首。”宋宗寿集《入众日用》卷1：“两手捧钵受食，想念偈云：‘若受食时，当愿众生，禅悦为食，法喜充满。’”该例亦见于宋惟勉编《丛林校定清规总要》卷2。

【捧持/ささげもつ】**并列**（3例）恭敬地托着；环抱式地握持。《古语拾遗》：“其物既备，掘天香山之五百箇真贤木，而上枝悬玉，中枝悬镜，下枝悬青和币白和币，令太玉命捧持称赞。”（p. 123）又：“其物既备，天富命率诸斋部，捧持天玺镜剑，奉安正殿，并悬琼玉，陈其币物，殿祭祝词。”（p. 133）《续日本纪》卷27《称德纪》天平神护二年十月条：“壬寅，奉请隅寺毘沙门像所相舍利于法华寺。简点氏氏年壮然有容貌者。五位以上二十三人，六位以下一百七十七人，捧持种种幡盖，行列前后。其所著衣服，金银、朱紫者，恣听之。诏百官主典以上，礼拜。”（第四册，p. 134）（1）东晋瞿昙僧伽提婆译《中阿含经》卷30《小品》：“梵志居士，以手捧持，种种饮食，住道边待，而作是说：‘精进沙门，受是食是，可持是去，随意而用，令我长夜，得利饶益，安隐快乐。’”唐实叉难陀译《大方广佛华严经》卷74《入法界品》：“九者，此世界中，所有天女，乃至摩睺罗伽女，皆生欢喜，各各捧持，诸供养具，向毕洛叉树前，恭敬而立。”高丽义天集《圆宗文类》卷22：“清淨不染华中莲，捧持世界百亿千。踊出香海浩无边，风轮负之尽夜旋。”（2）《文选》卷41司马迁《报任少卿书》：“拳拳之忠，终不能自列。（《礼记》，子曰：‘回得一善，拳拳不失之矣。’郑玄曰：‘拳拳，捧持之貌。’）因为诬上，卒从吏议。”《隋书》卷80《烈女传》：“年十八，覬从军战没，于氏哀毁骨立，恸感行路。每至朝夕奠祭，皆手自捧持。”按：《汉语大词典》首引唐杨巨源《酬崔驸马惠笺百张兼贻四韵》：“捧持价重凌云叶，封裹香深笑海苔。”偏晚。

【捧幡/はたをささぐ】**先例**手持旗帜。《肥前国风土记·基肆郡》条：“珂是古，即捧幡祈祷云：‘诚有欲吾祀者，此幡顺风飞往，堕愿吾之神边。’便即举幡，顺风放遣。”（p. 316）宋常谨集《地藏菩萨像灵验记》卷1：“有沙门一人童子二人。而一童捧幡，一童棹船。沙门持梵夹。”按：《汉语大词典》失收。

【披卷聞名/まきをひらき、みなをきく】**自创**读诵经文，听闻佛号。《奈良朝写经45·说一切有部俱舍论卷第21》：“凭斯胜因，断无明暗得智慧眼。披卷闻名，回邪归正；超过三界，游历宝□[刹]。”（p. 292）→【闻名持卷】

【披著袈裟/けさをきる】**四字**身上穿着法衣。《日本灵异记》下卷《灾与善表相先现而后其灾善答被缘第38》：“惭愧者，剃除鬓发，披著袈裟。弹指者，灭罪得福也。”（p. 372）失译人名今附北凉录《大方广十轮经》卷3《相轮品》：“佛言：‘善男子，若诸比丘，佛法出家，剃除须发，披著袈裟，一切天人阿修罗，皆应供养。’”唐道宣撰《四分律删繁补阙行事钞》卷3：“《大悲经》云：‘但使性是沙门污沙门行，形是沙门披著袈裟者，于弥勒佛乃至楼至佛所，得入涅槃，无有遣余。’”

【皮鞋/みくつ】偏正（2例）用皮革做的鞋。《日本书纪》卷24《皇极纪》三年正月条：“偶预中大兄于法兴寺槻树之下打毬之侣，而候皮鞋随鞠脱落，取置掌中，前跪恭奉。”（第三册，p. 86）《藤原家传》上卷《镰足传》：“倘遇于蹴鞠之庭，中大兄皮鞋随球放落。大臣取捧。中大兄敬受之。自兹相善，俱为鱼水。”（p. 141）唐慧琳撰《一切经音义》卷62：“革屣：上正，革字也。下师滓反，西国皮鞋也。”隋达磨笈多译《菩提资粮论》卷6：“支提舍中，应以种种香油酥灯鬘等善作供养，为得佛眼故。布施伞盖皮鞋象马车舆乘等，为得菩萨无上神通乘不难故。”唐义净撰《南海寄归内法传》卷2：“若尔者，著衣噉食，缘多损生。蝼蚓曾不寄心，蛹蚕一何见念。若其总护者，遂使存身靡托投命何因。以理推征此不然也。而有不噉酥酪不履皮鞋不著丝棉，同斯类矣。”唐闻丘胤撰《寒山子诗集》卷1：“急须归去来，招贤阁未启。浪行朱雀街，踏破皮鞋底。”按：《汉语大词典》例引赵彦卫《云麓漫钞》卷3：“今人为皮鞋不用带线，乃古丧屣。”偏晚。

【毗琉璃王/びるりおう】人名 波斯匿王即位后，欲娶释种之女，释迦族的摩诃男选婢女的女儿嫁给了他，王立为第一夫人，生子名毗琉璃（流离）。毗琉璃屡屡受到释迦族人的羞辱，继承王位后，立即率兵灭了释迦族。《日本灵异记》下卷《杀生物命结怨作狐狗互相怨报缘第2》：“何以故？毗琉璃王，报过去怨，而杀释众九千九百九十九万人。以怨报怨，怨犹不灭。如车轮转。”（p. 267）东晋瞿昙僧伽提婆译《增壹阿含经》卷26《等见品》：“是时，波斯匿王随寿在世，后取命终，便立流离太子为王。是时，好苦梵志至王所，而作是说：‘王当忆本释所毁辱。’”又：“佛告目连：‘汝今还就本位，释种今日宿缘已熟，今当受报。’”又：“是时，流离王杀九千九百九十九万人，流血成河，烧迦毘罗越城，往诣尼拘留园中。”

【毗沙門天（像）/びしゃもんてん（ぞう）】菩萨（2例）“毗沙门天”，四天王天中北方天王的名称，汉译为多闻，亦即多闻天王，佛教护法天神。《续日本纪》卷27《称德纪》天平神护二年十月条：“壬寅，奉请隅寺毗沙门像所现舍利于法华寺。”（第四册，p. 137）又卷29《称德纪》神护景云二年十二月条：“十二月甲辰，先山阶寺僧基真，心性无常，好学左道。诈咒缚其童子，教说人之阴事。至乃毗沙门天像，密置数珠珠子于其前，称为现佛舍利。道镜仍欲眩耀时人，以为己瑞。”（第四册，p. 224）姚秦佛陀耶舍、竺佛念等合译《长阿含经》卷20《四天王品》：“须弥山北千由旬有毗沙门天王，王有三城：一名可畏，二名天敬，三名众归。各各纵广六千由旬，其城七重，七重栏楯、七重罗网、七重行树，周匝校饰，以七宝成，乃至无数众鸟相和而鸣，亦复如是。”

【疲尽/つかれつく】后补 精疲力竭。《日本书纪》卷19《钦明纪》十五年十二月条：“于是新罗将等具知百济疲尽，遂欲谋灭无余。有一将云：‘不可。日本天皇以任那事屡责吾国。况复谋灭百济官家，必招后患。’故止之。”（第二册，p. 434）史传

部《寺沙门玄奘上表记》卷1：“沙门玄奘言：名庸虚幸参梵侣，贞观之日，早沐殊私，永徽以来，函叨恩遇，顾循菲劣，每用惭负。自奉诏翻译一十五年，夙夜非遑，思力疲尽。行年六十。又婴风疹，心绪迷谬，非复平常。朽疾相仍，前途诘几？”按：《汉语大词典》失收。→【滅尽】【為尽】

【疲寝/つかれいぬ】后补 累得睡着；疲劳瞌睡。《日本灵异记》上卷《凶女不孝养所生母以现得恶死报缘第24》：“母以疲寝，不得往活。其女终死，不复相见也。”（p. 112）梁僧佑撰《弘明集》卷10《豫章王功曹参军沉緄答》：“杜夷云：‘召渴马于滂泉，不待鞭策而至矣。’垂示上答臣下神灭论，晨宵伏读用忘疲寝。构斯法栋导彼迷流，天属既申三世又辩，鬼神情状于焉可求。”唐宗密述、宋子璇治定《金刚般若经疏论纂要》卷2：“歌利，此云极恶。佛昔作仙，山中修道，王猎疲寝，妃共礼仙。王问得四果，皆答不得。王怒割截，天怒雨石，王惧而忏悔。仙证本无瞋，王乃免害。”宋张尚英述《续清凉传》卷2：“会夜分疲寝，所见盖有未尽者。然大风所不能摧，昏霾所不能掩，非大光明，有无量神力，不可思议。”

【疲瘦/つかれやす】后补 （马匹）因疲乏而瘦弱，累得消瘦。《日本书纪》卷25《孝德纪》大化二年三月条：“复有百姓，临向京日。恐所乘马疲瘦不行，以布二寻、麻二束，送参河、尾张两国之人，雇令养饲，乃入于京。”（第三册，p. 156）（1）西晋竺法护译《正法华经》卷2《应时品》：“无数狗犬，蹲伏窠窟。各各围绕，皆共揜掣。假使此等，饿饿之时，普皆争食，疲瘦羸劣。斗相齧啮，音声畅逸。其舍恐畏，变状如是。”（2）《抱朴子》卷15《杂应》：“夫服药断谷者，略无不先极也。但用符水及单服气者，皆作四十日中疲瘦，过此乃健耳。”陶弘景《冥通记》卷2：“去岁十月至其今年三月，恒菜食，既辛苦疲瘦，姨母更劝令渐进，裁少少而已。”按：《汉语大词典》《北齐书》卷24《陈元康传》：“从高祖破周文帝于邙山，大会诸将，议进退之策。咸以为野无青草，人马疲瘦，不可远追。”偏晚。

【疲懈/つかれおこたる】并列 疲倦松懈。《日本灵异记》中卷《观音铜像及鹭形示奇表缘第17》：“牧牛见彼居鹭，拾集砾块，以之掷打，不避犹居。掷拍疲懈，下池取鹭。”（p. 194）（1）后汉竺大力、康孟详合译《修行本起经》卷1《菩萨降身品》：“阿夷答言：‘闻大王夫人生太子，故来瞻省。’敕其内人，抱太子出。侍女白言：‘太子疲懈，始得安眠。’”姚秦鸠摩罗什译《妙法莲华经》卷2《信解品》：“世尊往昔，说法既久，我时在座，身体疲懈，但念空、无相、无作，于菩萨法，从戏神通、净佛国土、成就众生，心不喜乐。”唐义净译《金光明最胜王经》卷1《序品》：“复有三万六千，诸药叉众，毘沙门天王，而为上首。其名曰庵婆药叉、持庵婆药叉、莲花光藏药叉、莲花面药叉、顰眉药叉、现大怖药叉、动地药叉、吞食药叉，是等药叉，悉皆爱乐，如来正法，深心护持，不生疲懈。”（2）《太平广记》卷110《南宫子敖》条：“子敖虽分必死，而犹至心念《观世音》，既而次至子敖，群刃交下，或高或僻，持刀之人

忽疲懈，四支不随，尔时长乐公亲自临刑，惊问之。”按：《汉语大词典》首引《法苑珠林》卷49：“或有念诵，小有疲懈，山神现形，又著乌衣，身長一丈，手执绳索，僧众惊惧，诵习不懈。”稍晚。

【譬猶小火/たとへばいささけきひのごとし】**比喻** 意思是：不及时扑灭火苗将酿成大火，佛经中常比作防微杜渐。《日本书纪》卷19《钦明纪》五年二月条：“汝是虽微，譬猶小火，烧焚山野，连延村邑。由汝行恶，当败任那。遂使海西诸国官家不得长奉天皇之阙。”（第二册，p.384）东晋佛驮跋陀罗译《大方广佛华严经》卷59《入法界品》：“譬如小火，随所焚烧，其焰转盛。菩提心火，亦复如是。随所缘法，慧火猛盛。”刘宋求那跋陀罗译《杂阿含经》卷27：“微劣心生，微劣犹豫，以此诸法，增其微劣故。譬如小火，欲令其燃，增以焦炭。云何？比丘，非为增炭，令火灭耶？”唐玄奘译《大般若波罗蜜多经》卷584：“又满慈子，譬如有人，持小火燥，烧干草木，若时若时，火依草木，尔时尔时，火渐增长。”

【漂还/ただよはれてかへる】**偏正** 漂流而回，被冲回来。《唐大和上东征传》：“毕后，大使以下共议曰：‘方今广陵郡又觉知和上向日本国，将欲搜舟，若被搜得，为使有（殃）；又（被风）漂还，著唐界，不免罪恶。’”（p.90）东晋佛陀跋陀罗、法显合译《摩诃僧祇律》卷16：“诸外道……皆欲先渡而水激急。适欲渡岸，还复漂还。”该例亦见于梁宝唱等集《经律异相》卷14。按：《汉语大词典》失收。

【漂流大海/おほうみにただよひながる】**先例** 在大海中漂流。《日本灵异记》下卷《漂流大海敬称尺迦佛名得全命缘第25》（p.323）明通润笺《法华经大藏》卷7：“有注念观音，设使推入火坑，即火坑原是宝池，必不能烧；设使漂流大海，即大海亦如宝地，必不能没。”

【漂流於 ~ / ~ にただよひながる】**于字** 在海河中漂浮流动。《日本灵异记》下卷《漂流大海敬称尺迦佛名得全命缘第25》：“水甚荒，忽绝绳解栈，过潮入海。二人各得，一木以乘，漂流于海。”（p.325）宋元照撰《四分律行事钞资持记》卷2：“是以托腥臊而为体，全欲染以为心，漂流于生死海中，焉能知返？”宋太宗赵炅撰《御制佛赋》卷2：“佛在兜率，名曰讲明。欲下降生，先观缘故。且见众生对执，众苦交煎。漂流于五欲海中，沉埋于四魔山内，并无知觉，难有出期。若不下生，如何救拔？”按：《日本灵异记》例用于具体义，佛典例用于抽象义。

【漂没於 ~ / ~ にただよひしづむ】**于字**（9例）在某处漂流沉没。①《播磨国风土记·揖保郡》条：“于是大怒，即起暴风，打破客船，漂没于高岛之南滨，人悉死亡。乃埋其滨。故号曰韩滨。”（p.66）②《肥前国风土记·彼杵郡》条：“充而嵯峨，草木不生。加以，陪从之船，遭风漂没。于兹，有土蜘蛛名郁比表麻吕，拯济其船。因名曰救乡。今谓周贺乡，讹之也。”（p.344）《续日本纪》卷15《圣武纪》天平十六年

五月条：“五月庚戌，肥后国雷雨、地震。八代、天草、苇北三郡官舍，并田二百九十余町，民家四百七十余区，人千五百二十余口被水漂没。”（第二册，p. 440）又卷19《孝谦纪》天平胜宝五年九月条：“壬寅，摄津国御津村南风大吹，潮水暴溢，坏损庐舍一百十余区，漂没百姓五百六十余人。”（第三册，p. 134）又卷25《淳仁纪》天平宝字八年九月条：“授刀物部广成等拒而却之。押胜进退失据，即乘船向浅井郡盐津。忽有逆风，船欲漂没。于是，更取山道，直指爱发，伊多智等拒之。”（第四册，p. 18）又卷32《光仁纪》宝龟三年十月条：“山崩填涧，水为不流。积十余日忽决，漂没百姓四十七人，被埋家四十三区。”（第四册，p. 390）又卷33《光仁纪》宝龟六年八月条：“九月日异常风雨，漂没百姓三百余人，马牛千余及坏国分并诸寺塔十九。其官私庐舍不可胜数。”（第四册，p. 456）又卷34《高绍纪》宝龟七年十二月条：“比著我岸，忽遭恶风，柁折帆落，漂没者多。”又卷35《高绍纪》宝龟十年五月条：“又海路难险，一二使人，或漂没海中，或被掠耽罗。朕闻之凄怆于怀。”（1）姚秦鸠摩罗什译《佛说华手经》卷9《不退转品》：“回旋百千匝，波涌而扬涛。经流地狱埴，罪人悉入中。即堕此中时，波浪所颠覆。不能得崖底，漂没于中流。”（2）吴支谦译《佛说长者音悦经》卷1：“长者白佛：‘何等五危？’佛即报言：‘一者大火，烧之不觉；二者大水，漂没无常；三者县官夺取无道；四者恶子用度无限；五者盗贼所见劫夺。’”东晋法显译《大般涅槃经》卷1：“一切众生，皆悉漂没，生死大海，唯愿如来，为作舟航。”梁宝唱等集《经律异相》卷47：“时山水暴涨，五百猕猴，一时漂没，魂神即生，第二忉利天上。”按：《汉语大词典》失收。

【漂溺/おぼほれず】后补（2例）被水冲没、淹没而亡。《日本书纪》卷2《神代纪下》：“若兄起忿怒，有贼害之心者，则出潮溢琼以漂溺之。若已至危苦求愍者，则出潮涸琼以救之。如此逼恼，自当臣伏。”（第一册，p. 170）又卷19《钦明纪》三十一年四月条：“朕承帝业若干年。高丽迷路，始到越岸。虽苦漂溺，尚全性命。”（第二册，p. 456）唐慧琳撰《一切经音义》卷29：“漂溺：上匹遥反。顾野王云：漂，流也。《说文》：浮也，从水，票声。票音同上。下宁滴反。《考声》：溺，沉也，惑也。从人，从水。作休，正体字也。滴音，丁历反。”（1）西晋法炬译《佛说鸯崛髻经》卷1：“我曾为恶贼，名曰鸯崛髻。为水所漂溺，自归命三佛。”东晋佛驮跋陀罗译《大方广佛华严经》卷5《如来光明觉品》：“一切三有海，深广无涯底。见彼群生类，漂溺莫能济。”唐玄奘译《大般若波罗蜜多经》卷105：“是善男子、善女人等，现在不为，毒药所中，刀兵所害，火所焚烧，水所漂溺，乃至不为，四百四病，之所殀没。”唐义净译《金光明最胜王经》卷1《如来寿量品》：“无生是实，生是虚妄，愚痴之人，漂溺生死。如来体实，无有虚妄，名为涅槃。”（2）《全晋文》卷158道安《道地经序》：“由处秽海，幽厄九月；既生遽遭，罗遭百凶，寻旋老死，婴苦万端，漂溺五流，莫能自返。”按：《南齐书》卷54《徐伯珍传》：“山水暴出，漂溺宅舍，村邻皆奔走，伯珍累

床而止，读书不辍。”偏晚。

【漂人/ただよふひと】**偏正** 在海中漂泊的人。《日本灵异记》下卷《漂流大海敬称尺迦佛名得全命缘第25》：“见闻之者，无不奇矣。海中虽多难，而全命存身，寔尺迦如来之威德，海中漂人之深信矣。现报犹如是，况后报也。”（p. 325）（1）吴康僧会译《六度集经》卷3：“佛告诸沙门：‘理家者，是吾身也。国王者，弥勒是。鳖者，阿难是。狐者，鹭鹭子是。蛇者，目连是。漂人者，调达是。菩萨慈惠度无极行布施如是。’”该例亦见于梁宝唱等集《经律异相》卷11、唐道世撰《法苑珠林》卷50、《诸经要集》卷8等。后秦僧肇撰《注维摩诘经》卷7《佛道品》：“肇曰：遇海漂人，则变身为地，水火风皆，随彼所须，而自变形也。”该例亦见于唐道世撰《净名经集解关中疏》卷2《8佛道品》。（2）北齐刘昼《刘子》：“善济事者，若救火拯溺。明其谋者，犹骥捷矢疾。令焚燃燔室，则飞驰灌火。湍波漂人，必奔游拯之。”

【貧報/まづしきむくひ】**偏正** （遭受）贫穷的报应。《日本灵异记》中卷《穷女王归敬吉祥天女像得现报缘第14》：“二十二王以次第设宴乐已讫，但此女王，独未设食。备食无便，大耻貧報，至于诺乐左京服部堂，对面吉祥天女像而哭之曰：‘我先世殖貧窮之因，今受窮報。我身为食入于宴会，徒噉人物，设食无便。愿我赐财。’”（p. 184）《说文·贝部》：“貧，财分少也。”本义指财物少，贫困。隋阇那崛多译《佛本行集经》卷40《教化兵将品》：“复以彼时，不行布施，今得貧報，此是过去，所造作业。”北凉法众译《大方等陀罗尼经》卷2：“欲求大富，反得貧報。阿难以是因缘，我重语汝，莫谤此经。我今略说，如上罪报。”唐道世撰《法苑珠林》卷28：“因发愿曰：‘女人穷困，由昔种慳业。今得貧^①報，困苦如是。今竭貧行施，用希来报。’”→【窮報】

【頻多/しきりにさはに】**并列** 频繁，屡次。《日本书纪》卷28《天武纪上》元年七月条：“时东师頻多臻。则分军，各当上中下道而屯之。唯将军吹负亲当中道。”（第三册，p. 338）唐宗密《圆觉经略疏钞》卷3：“言数数者，頻多之义。”隋灌顶撰《国清百录》卷3：“张衡又宣敕云：‘师等既是行道之众，勿容受北僧及外州客僧，乃至私度出家。冒死相替，頻多假伪，并不得容受。’”唐义净译《根本萨婆多部律摄》卷2：“一举满五，便成本罪。如頻多举，方始满者，一一取时，咸宰吐罗。后虽满五，不犯根本。”《敦煌变文·王昭君变文》：“单于虽是番人，不那夫妻义重，頻多借问。明妃遂作遗言，略叙平生，留将死处，若为陈说。”（p. 158）按：《汉语大词典》失收。

【頻喚/しきりにめす】**偏正** 频繁地召唤，反复催促。《藤氏家传》上卷《鎌足传》：“戊申，帝临轩。古人大兄侍焉。使舍人急唤入鹿。入鹿起立著履，履三回不著。入鹿心忌之，将还彷徨。舍人頻喚，不得已而参驰。”（p. 164）（1）唐义净译《根本说

① “貧”，明本中作“穷”。

一切有部苾刍尼毘奈耶》卷19：“时诸苾刍尼出羯耻那衣，欲共同分。吐罗难陀不肯来分，诸尼频唤，来往疲乏。”又《根本说一切有部毘奈耶破僧事》卷6：“若复有人，频唤如来俗姓名号等，彼无智人，生生之处，失大利益，常受苦恼。汝等应知，自今以去，于如来所，莫唤俗姓。”唐怀信述《释门自镜录》卷2：“榜云：此人被差为僧作烛，遂阙而不作。其同作人，频唤不得。乃作戏言：‘大德何能，与汝作烛，以此违众故，堕此地狱？’”（2）《朝野僉载》卷3：“阿臧与凤阁侍郎李回秀通，逼之也。同饮以碗盏一双，取其常相逐。迴秀畏其盛，嫌其老，乃荒饮无度，昏醉是常，频唤不觉。”按：《汉语大词典》失收。

【頻喊/くちひそむ】并列 皱眉蹙额。《日本灵异记》中卷《恃己高德刑贱形沙弥以现得恶死缘第1》：“诚知怙自高德，刑彼沙弥，护法頻喊。善神恶嫌。”（p. 146）唐法琳撰《一切经音义》卷1：“頻喊：上毘寅反。下酒育反。《文字集略》云：頻者，喊眉也。顾野王曰：頻喊者，忧愁思虑，不乐之貌也。”

【平安以不/へいあんにますやいなや】口语（2例）一切都好吗？用于口头或书信问候。《日本书纪》卷26《齐明纪》五年七月条：“（《伊吉连博德书》）三十日，天子相见闻讯之：‘日本国天皇，平安以不？’使人谨答：‘天地合德，自得平安。’”（第三册，p. 224）《续日本纪》卷35《高绍纪》宝龟十年五月条：“丁巳，飡唐使于朝堂。中纳言从三位物部朝臣宅嗣宣敕曰：‘唐朝天子及公卿，国内百姓，平安以不？’”唐道世撰《法苑珠林》卷58引《贤愚经》：“遂前进，路逢一梵志，是父亲友。即向梵志，具陈辛苦。梵志怜愍，相对啼哭，寻问家中：‘平安以不？’梵志答言：‘父母眷属大小，近日失火，一时死尽。’闻之懊恼，死而复苏。梵志将归，供给如女。”唐道世撰《诸经要集》卷9亦有辑录。李济宁整理《大般涅槃经佛母品》卷1：“尔时摩耶夫人问言：‘优波离，汝从阎浮提来，知我悉达，平安以不？’尔时优波离，含悲报言：‘佛母，佛母！尔时如来，昨夜子时，舍大法身，入般涅槃，故遣我来，告诸眷属。’”按：《新编日本古典文学全集》栏上的注释指出，“以不”，亦说“以否”，唐代俗语。亦见于韵散相间、讲述故事的敦煌文献。

【平鼻/はなひらむ】偏正 扁平的鼻子。→【輕咲】

【平等大悲/びょうどうのだいひ】四字 “平等”，“差别”的对应词。佛法从一开始就针对印度种姓制度所呈现的种族歧视，而宣说平等的尊严，且这成为佛法的一项重要特质。“大悲”，佛菩萨欲消除众生痛苦的悲悯之心。《日本灵异记》下卷《产生肉团之作女子修善化人缘第19》：“讲师见之，呵责之言：‘何尼滥交？’尼答之言：‘佛平等大悲，故为一切众生，流布正教。何故别制我？’”（p. 309）失译人名今附后汉录《大方便佛报恩经》卷6《优波离品》：“佛告阿难，及诸大众：‘汝等善听！汝等乃可说如来无有平等大悲、三念处、五智三昧，不得说言优波离比丘真实是下贱人，修习下行、下愿、下精进也。’”唐实叉难陀译《大方广佛华严经》卷30《十回向品》：“愿一

切众生，常能发起，甚可爱乐，平等大悲；愿一切众生，念念发起，甚可爱乐，大菩提心，常令诸根，欢喜悦豫。”

【平伏/むきしたがふ】并列 归顺，臣服。《日本书纪》卷3《神武纪》即位前纪戊午年九月条：“天皇恶之。是夜自祈而寝，梦有天神训之曰：‘宜取天香山社中土，以造天平瓮八十枚，并造严瓮而敬祭天神地祇，亦为严咒诅。如此则虜自平伏。’”（第一册，p.210）隋智顗说、灌顶记《请观音经疏》卷1：“伏亦二义：一除伏，二平伏，亦对断不断也。如《金刚般若》云：‘如是降伏其心。’‘降’是消义，具二种消伏，是二种伏也。”唐道宣疏、元照述《四分律删补随机羯磨疏济缘记》卷4：“以善伏恶，如石压草，乍似平伏，根不除故。”唐栖复集《法华经玄赞要集》卷31：“日夜勤听闻，如于粥饭将息得平伏，即是证菩萨。”

【平生之日/へいぜいのひ】四字 平时的日子，平素。《奈良朝写经66·大般若经卷第176》：“是以，大法师讳行信，平生之日，至心发愿，敬写法华一乘之宗，金鼓灭罪之文，般若真空之教，瑜伽五分之法，合贰千七百卷经论。”（p.403）唐义净译《佛为胜光天子说王法经》卷1：“复次，大王。平生之日，澡浴严身，涂香末香，种种庄饰，熏香遍馥，顶系花鬘。设受如此，上妙乐具，终归不免，渐将变坏，复本形状，臭秽现前。澡沐涂香，并皆虚设。”唐赵迁撰《大唐故大德赠司空大辨正广智不空三藏行状》卷1：“大师所有，行化之由，会亲禀受，平生之日，命令序述，在于侍奉，未暇修纂。况乃奉临终遗言，固辞不获。临之气尽。悲泪难裁。凡诸故事，十无在一。谨状。”

【憑仏法/ほとけのみのもりによる】三字 依凭释尊所说的教法。《日本灵异记》下卷《减塔阶仆寺幢得恶报缘第36》：“时看病众中，有一禅师，发誓愿言：‘凡凭佛法，修行大意，救他活命。今我寿施病者代身。佛法实有，病人命活。’”（p.356）《隋书》卷35《经籍志4》：“俗人信凭佛法者，男曰优婆塞，女曰优婆夷，皆去杀、盗、淫、妄言、饮酒，是为五戒。”（p.1094）宋惟白集《建中靖国续灯录》卷21：“圣心敬竭于孝敬，佛事钦修于永日。命诸禅而升座，大敷阐于宗猷，冀凭佛法之殊勋。”→【水瓶】【携瓶揭鉢】【玉瓶】

【瓶酒/かめおち】偏正 犹言“酒瓶”，一瓶酒。《播磨国风土记·印南郡》条：“所以号瓶落者，难波高津御宫天皇御世，私部弓取等远祖他田熊千，瓶酒著于马尻，求行家地，其瓶落于此村。故曰瓶落。”（p.28）（1）刘宋求那跋陀罗译《杂阿含经》卷50：“时有一尼捷子，饮酒狂醉，持一瓶酒，从聚落出，见尊者舍利弗，而说偈言。”（2）《朝野金载》卷3：“初，兵部尚书任瑰敕赐宫女二人，皆国色。妻妒，烂二女头发秃尽。太宗闻之，令上宫资金壶瓶酒赐之，云：‘饮之立死。瑰三品，舍竇姬媵。尔后不妒，不须饮；若妒，即饮之。’柳氏拜敕讫，曰：‘妾与瑰结发夫妻，俱出微贱，更相辅翼，遂致荣官。瑰今多内嬖，诚不如死。’”